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琨勝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93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moutain92@health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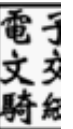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277217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「“南光” 胃全膠囊30毫克 RICH CAPSULES 30MG “N.K”」(衛署藥製字第044261號)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30日部授食字第10214558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上述公司經銷販售之旨揭藥品(批號:1A3307B、1C3312、1E3304、1G3310B、1K3312、1L3331)經衛生福利部依我國法規及國際相關規範調查並重新評估，有影響病人對該藥品吸收之虞，衛生福利部已函請旨揭公司回收該批號產品。
- 三、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機構確實配合辦理各項回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台北市藥師公會等相關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。



正本：吳錫賢診所、和康藥局、和康健保藥局、湖泰藥局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家赫藥局、蘇仁和耳鼻喉科診所、松田藥局、采欣醫美診所、龍護藥局、豐仁藥局、中崙五代全民藥局、博登藥局、元氣藥局、杏遠股份有限公司、祥霖老人養護所、高醫師家庭醫學科診所、田嘉程診所、建成診所、亞太藥業有限公司、建祥藥局、勝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康祥藥局、長庚藥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、龍安莊耳鼻喉科診所、李宜霖診所、康心美婦診所、貴臨藥局、台美診所、新富川藥局、蔡明勳診所、聖侯診所、川秀藥局、天仁小兒科診所、得安藥局、士林生技有限公司、日名國際藥品有限公司、慶生診所、順泰藥局、皇祥藥局、小竹藥局、陳耳鼻喉科診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